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3月3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了公司《2017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03），由于工作人员的疏忽，年报中存在漏披信息，本公司现予以补充披露。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及原因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之“五、间接融资情况”的更正内容及原因：

更正前：

五、 间接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更正后：

五、 间接融资情况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4,000,000.00	4.35%	2017.2.17-2017.9.11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	4,000,000.00	4.35%	2017.2.17-2017.9.17	

	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4,000,000.00	4.35%	2017.2.21-2017.8.08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4,000,000.00	4.35%	2017.8.30-2017.12.29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4,000,000.00	4.35%	2017.8.21-2018.2.08	
银行借款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2,000,000.00	4.35%	2017.10.17-2018.2.06	
银行借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18,950,000.00	4.00%	2017.2.13-2017.8.14	
银行借款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	8,000,000.00	4.35%	2017.4.27-2017.9.27	
合计	-	48,950,000.00	-	-	-

更正原因：因工作人员疏忽，同时根据主办券商核查意见，要求补充披露间接融资情况，特此说明。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更正外，原公告内容未发生变化，更正后的《2017 年度报告》（更正后）将与本公告同时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安徽佳先功能助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5 月 18 日